# 乡镇机构改革挂牌讲话(7篇)

来源：网络 作者：青灯古佛 更新时间：2024-10-19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乡镇机构改革...*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乡镇机构改革会议讲话稿题目篇一**

今天，我们在这里召开学院20xx年宣传工作会议，首先，我代表学院党委，向大会的召开表示祝贺，向过去一年在学院精神文明建设和宣传思想工作中受到表彰的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单位、先进个人表示热烈的祝贺，向一年来辛勤工作在学院宣传思想理论战线上的广大师生表示最诚挚的慰问。

过去的20xx年，是我党历史上极不平常的一年，我们伟大的中国共产党走过了90年的辉煌历程，学院也在总结建院以来取得成绩的基础上，勾画出了“”教育事业科学发展的宏伟蓝图并深入实践。作为我院宣传和思想政治工作的职能部门，党委宣传统战部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围绕这些热点、亮点工作，在精神文明建设，校园新闻宣传报道，校园文化建设等方面积极发挥“喉舌”的作用，取得了新闻宣传工作的新成绩，为提升学院的软实力和影响力，推动学院较快发展营造了健康向上的舆论氛围。

第一、加强学习，坚持科学理论武装。高校宣传思想工作是统一师生思想、凝聚师生力量的法宝。我们一定要深刻认识到新形势下做好校园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性，按照中央对新时期宣传思想工作提出的总体要求，坚持科学理论武装，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大力弘扬主旋律，大力加强队伍建设。宣传战线的全体同志要深刻把握科学发展的内涵，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加强理论知识和业务能力学习，转变作风、改变文风，用优秀的成果鼓舞师生干劲，推动学院各项工作。

第二、突出重点，为学院改革发展提供强有力的舆论保障。当前，民办高校进入快速发展的黄金期。我们要把党的方针政策宣传好，把高等教育领域的信息传递好，把关乎学院事业发展的动态报道好。在日常工作中，紧紧围绕教书育人和学院教育改革发展、质量提升这些内涵主题，坚持正面宣传，不断开创宣传思想工作新局面。要重点抓好迎接党的胜利召开的氛围营造和会议精神的宣传学习;要切实抓好省政府《关于进一步支持和规范民办高等教育发展的意见》的宣传和落实;要围绕党的建设抓好党内各基层组织的新闻宣传报道;要在校园文化建设和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中发挥好舆论引导作用。

第三、创新工作，努力提高宣传工作水平。随着教育改革的不断深入，我们要主动适应宣传工作的新变化，通过健全工作机制，保证宣传思想工作有序进行。要充分整合现有校内宣传媒介，逐步扩大对网络媒体的重视和应用，开辟思想教育工作新阵地，提高新闻报道的影响力。要把关注的焦点放到基层，深入报道基层改革的信息，大力弘扬基层师生可歌可泣的典型事迹。

同志们，宣传思想工作是一项任务繁重，责任重大，使命光荣的长期性活动。奋战在学院宣传战线上的你们来自基层，却多年如一日为学院发展，为师生成长营造着催人奋进的和谐氛围。今天参加会议的还有来自学院主要职能处室和二级学院的党政负责同志，我也希望你们把做好宣传教育工作和做好学院政务信息工作当做一项岗位职责，高度重视，认真做好。不断增强政治意识，以更加积极的姿态，以更为过硬的业务本领，立足学院科学发展，关注师生工作生活，求真务实，创新思路，不断提高宣传思想工作的吸引力和影响力，为学院各项事业取得更大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乡镇机构改革会议讲话稿题目篇二**

刚才，继军书记和宇驰书记宣读了我们县乡镇机构改革的实施方案和在这次改革中的纪律要求，汪局长代表市委、市政府督查组明确提出了三点要求，希望大家认真领会，把机构改革工作抓好。事实上从今年四月份起，我们就在考虑乡镇机构改革工作，并安排县编办、人事、财政对33个乡镇的人口、面积和乡镇财政收支状况、债权债务状况以及机关事业单位干部职工状况进行了全面摸底。在此基础上，按照省、市乡镇机构改革的安排，又多次召开县四大家联席会议、党政联席会议、县委会认真地进行了研究。大家可能知道，当初按照省市的整体想法，我们县除了乡镇机构改革澄清底子、人员分流这些每个乡镇都涉及的问题外，将有四个乡镇撤并，后来经过认真调查研究，经过县委、县政府反复做工作，形成了今天宣布的这个方案。应该说，这个方案对于进一步促进全县经济社会事业发展是最理想的。在昨天召开的四大家联席会议上，四大家领导同志一致认为，我们这个方案最成熟，而且最有利于推动当前乡镇机构改革。可以说，我们县乡镇机构改革的基础工作做的非常扎实。县委、县政府研究决定今天上午召开的这次会议，就是全面安排部署我县乡镇机构改革工作。下面，我再讲几点意见。

一、认清形势，增强乡镇机构改革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当前，由于我县被确定为全省5个区域性中心城市，随着“”规划的即将实施，在今后一个相当长阶段，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将处于一个黄金机遇期和快速上升期，也是一个重要的转型期。这次乡镇机构改革，既是在深化农村税费改革的新形势下展开的，也是在我县经济社会发展进入关键时期、改革进入攻坚阶段新的历史条件下进行的，我们一定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增强改革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第一，要认识到这是新时期我县经济社会进一步发展的需要。近年来，全县上下围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打造区域性中心城市目标，大力实施科教兴固、人才强县、开放带动和可持续发展战略，加快市场化、城镇化和农业产业化步伐，抢抓机遇、越位奋进，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稳步提高，经济社会发展呈现出前所未有的喜人局面。全县生产总值、财政收入、金融存款等主要发展指标，近些年来均保持两位数以上增长。20xx年，全县生产总值达到72.2亿元，预计今年全县生产总值将会突破85亿元，为固始的奋力崛起打下了一个坚实的基础。特别是我县被省委确定为全省五个直管县和省委书记徐光春的联系点以后，固始跃上了一个新的战略起点。在这新的发展基础和起点之上，我们要想继续保持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的良好势头，就必须认真面对和解决诸如发展不平衡、就业压力大、经济增长方式粗放、经济结构不合理、政府职能转变不到位等突出矛盾和问题。尤其是我县仍然是农业大县，农村人口多，农村劳动力转移压力大，农村二、三产业发展滞后，基础设施薄弱，社会事业落后，城乡差距不断扩大，解决“三农”问题更是今后摆在我们面前最重要、最艰巨的任务。当前，随着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建设的不断发展，我国总体已经进入“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的发展阶段，我们作为欠发达地区的农业大县仍达不到这一点。我县的乡镇机构改革，就是在这种大的形势下展开的。适时推进乡镇机构改革，切实转变乡镇政府职能，有利于使农村上层建筑进一步适应农村经济基础的变化，为农村经济社会的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促进“三农”问题的解决，加快农村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步伐。

第二，要认识到这是改革不断深化尤其是农村税费改革全面深化的需要。近年来，我县坚持把深化改革贯穿于发展的全过程，敢于触及深层次矛盾和问题，迎难而上，克难攻坚，使改革不断深化，向纵深推进、向广度扩展。尤其是农村税费改革，这是党中央、国务院为解决“三农”问题作出的一项重大政策，关系到农村的长远发展和现代化建设的全局。按照中央的设想，农村税费改革分两步进行，第一阶段从20xx年开始，主要任务是通过正税清费、规范税制，治理“三乱”，取消“三提五统”，把过重的农民负担减下来，概括起来就是“减轻、规范、稳定”。第二阶段从20xx年开始，主要任务是在全国范围取消农业税，取消农业特产税，同时，推进乡镇机构改革、农村教育体制改革和县乡财政体制改革，概括起来就是“两取消、三改革”。我县农村税费改革自20xx年全面推开，实行“三取消、两调整、一改革”，全县农民总体负担由20xx年的1.59亿元减少到8076万元，减负47%;20xx年，在全县取消农业特产税;20xx年，全县农业税税率降低3个百分点，并对种粮农民直接补贴，使全县农民减负增收5293万元，农民负担在20xx年减负基础上再减34%;20xx年，全部免征农业税，使全县农民再次减负增收4615万元，延续几千年的“皇粮国税”，从此成为历史。通过近年来的农村税费改革，新的农业税制初步建立，农村分配关系逐步规范，农民负担不断减轻，农民收入稳步提高，农民得到了实实在在的实惠，农村经济社会稳步发展，干群关系大为改善。但这只是农村税费改革迈出的第一步。改革的最终目标是在规范农村税费制度的基础上，按照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取消专门面向农民征收的各种税费，建立覆盖城乡的公共财政制度，建立精干高效的基层行政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建立农民增收减负的长效机制，实现城乡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农村税费改革，特别是免征农业税后，农村经济社会发展必然对农村基础组织的职能配置和运行方式提出新的要求。随着农村税费改革的深入，我们必须加快推进以乡镇机构改革、农村教育体制改革和县乡财政体制改革为重点的农村综合配套改革，必须进一步创新乡镇管理体制，加快建立行为规范、运转协调、公正透明、廉洁高效的乡镇行政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加快乡镇政府职能转变，切实提高乡镇政府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能力，为农村发展创造更加良好的环境。如果我们不加快推进乡镇机构改革，不下决心精兵简政，不彻底解决乡镇财政供养人员过多的问题，就必然导致一些地方重新回到“收费养人、养人收费”的老路上，导致农民负担反弹，使农村税费改革的成效大打折扣。可以说，乡镇机构改革是农村税费改革成败的关键。

第三，要认识到这是机构改革尤其是乡镇机构改革进一步深化的需要。近年来，按照党中央和国务院的部署和要求，我县不断推进机构改革，并取得了明显效果。20xx年的机构改革，是建国以来精简机构和人员编制幅度较大的一次。改革后，县委、人大、政协机关的行政编制精简20%，群团机关精简25%;县乡行政编制由1800名精简为1542名，精简14.3%，公安、司法机关专项编制精简10%。20xx年的机构改革，又对政府有关机构进行了调整。但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全县乡镇机构改革进展并不理想，还存在着诸多矛盾和问题。一是乡镇职能转变不到位。乡镇职能“缺位”和“错位”并存，乡镇应有的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没有到位，为“三农”服务方面的能力还比较弱。各级对乡镇的评比检查较多、较滥。二是乡镇机构设置落实不到位。特别是许多乡镇的事业机构名义上综合设置为四个中心，但在实际工作中，原来的七所八站还依然存在。一些乡镇政府大院各类站、所、办和中心的牌子挂了十几个，专门用来应付上级业务部门的各种检查，上面千条线，下面一根针，尽管是不得已而为之，但不管怎么说，还是我们存在的问题。三是乡镇超编人员分流不到位。我县行政编制一直控制很严。乡镇机关即使加上撤乡减编因素，人员仍不超编。但乡镇事业单位人员超编严重。截至20xx年底，乡镇农业、文化、村镇建设、计划生育“四个中心”加上劳动保障所，总核编制数1251名，而编制台帐反映，实有人员4129人，超编2878人。平均每个乡镇125人，超编82人，少数乡镇超编上百人。如果加上分配、安置后没有报到上班的人员，实际超编人数还会更多，人员分流的任务十分艰巨。四是乡镇机构人员编制管理混乱。由于过去多口进人，加上经常性的编制冻结，而正常的分配、安置又难以避免，造成编制管理悬空，进人多、入编少，人员膨胀难以控制。还有一些乡镇违规办事，私招乱聘。不少乡镇对工作人员既不按职位或岗位管理，也不按行政和事业管理，人员管理的随意性较大，人员混岗现象严重，分不清行政编制和事业编制，分不清正式人员和非正式人员。目前，全县正在开展财政供养人员工资专项清理工作，从清理的情况来看，虚报、冒领、多领和超标准、超范围领取财政工资、离退休费以及补助的现象仍然存在。五是乡镇债务沉重，工资不能按时足额发放。大部分乡镇都有债务，少则几十万，多则几百万，个别的甚至达到上千万元。许多乡镇人员的工资执行的是几年前的工资标准，有的甚至连职工生活费也不能按时发放。对以上问题，我们只有通过进一步深化乡镇机构改革来解决。大家一定要认识到这次乡镇机构改革的必要性和紧迫性，增强历史责任感和使命感，下决心把这次乡镇机构改革推进到位。

二、明确重点，突出抓好乡镇机构改革的关键环节

根据中央及省市精神和我县实际，这次改革不搞过渡段。按照市委、市政府的要求，12月20日前完成这次乡镇机构改革任务。根据这一总体要求，我们这次改革的基本原则：一是坚持权责一致、精简效能的原则。既要做到权力与责任相符、事权与财权匹配，又要切实精兵简政、提高行政效能;二是坚持大胆改革、稳步推进的原则。既要坚持改革的方向、积极推进，又要以人为本、兼顾各方面的利益和承受能力，确保大局稳定;三是坚持分类指导、配套改革的原则。既要统筹规划、配套改革，又要充分考虑各地的差异性、因地制宜地推进改革。这次改革的主要目标是：通过改革，进一步转变乡镇政府职能，理顺县乡关系，明确乡镇职能定位，调整乡镇布局，精简规范乡镇机构、编制和领导职数，优化组合乡镇事业单位，分流超编人员，减少财政供养人员，切实巩固农村税费改革成果，减轻财政和农民负担，确保乡镇基层组织正常运转。

第一，要整合机构，精简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我县20xx年乡镇机构改革时，改革方案规定的乡镇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已经比较精简和规范。按照免征农业税后对乡镇机构编制配备的新要求，我县乡镇的机构、编制、领导职数要在落实20xx年乡镇机构改革方案的基础上，进行重新调整、规范和精简。一是调整规范乡镇机构和编制。乡镇党政机构，坚持原定的三个机构数额不变。机构名称统一规范为：党政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乡镇事业单位统一设置6个，即：农村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村镇建设发展服务中心、文化事业发展服务中心、计划生育服务中心、财税所、民政与劳动保障所，其中乡镇财税所由县财政局管理。原农业发展服务中心除兽医站按上级通知维持现状外，其它各站、所必须进行实质性合并。乡镇国土资源所作为县直派出机构，也要在这次改革中设置到位。乡镇机关编制不得突破省核定我县的乡镇行政编制数，乡镇机关工勤人员编制，按行政编制10%的比例核定。乡镇机关为离退休人员服务的编制，仍按20xx年县乡机构改革方案的规定核定。乡镇事业单位的编制，在不突破省核定我县乡镇事业编制总数的前提下，合理核定分解到各乡镇事业单位。二是精简乡镇党政领导职数。总的要求是从原来的7至12名减少到7至9名。精简下来的乡镇领导干部，作为过渡可保留原职级待遇。要严格控制乡镇领导职数配备，坚决清理超职数配备的领导干部，提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交叉任职。三是积极推进乡镇事业单位机构改革。要按照分类指导和政事分开、政企分开的原则，积极推进乡镇事业单位机构改革，逐步整合乡镇事业单位。要合理区分乡镇事业单位所承担的管理性、公益性和经营性职能，管理性职能要收归政府，公益性职能要进行强化，经营性服务要推向市场。要逐步加大财政对公益事业的投入，优化整合事业所站资源。从严控制公益性事业所站的规模和数量，今后乡镇不再设立自收自支事业单位，自行设置的要改制转企，不能转制的，要予以撤销。

第二，要切实搞好乡镇超编人员分流工作。人员分流安置问题涉及广大乡镇干部职工的切身利益，是历次机构改革的难点，也是推进这次改革的关键点、难点，是能否成功的重要环节。这次改革要切实解决人员分流不到位的问题，特别是要真正解决过去有些地方存在的“分而不流、流而不走”的问题。一要坚决清退非正式人员。对乡镇的各类非正式人员，凡是临时借调、临时聘用的人员，凡是没有经过组织、人事、编制、民政、劳动保障部门办理正式手续的人员，凡是假身份、假证明、假手续等弄虚作假的人员，不管什么关系，都要一律清退。凡是被清退的人员，一律要张榜公布，接受各方面的监督。对该清不清、弄虚作假的要追究领导责任。二要规范竞争上岗。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认真搞好正式人员的竞争上岗。上岗和分流人员名单必须公示，严禁暗箱操作。分流人员必须离岗，不能与在职人员混岗，更不能轮流上岗，严禁搞编制混用和轮岗分流。乡镇行政事业单位人员要严格按编制定编定岗，做到“定编到人、定岗到人、分流到人”。三要认真落实人员分流政策。根据省、市文件精神，这次县委、县政府制定了乡镇机构改革中人员定岗分流、财政及社会保障的有关文件，来保证乡镇人员分流。主要措施是：明确近几年行政机关和事业单位考录工作人员，要把符合考录条件的乡镇分流人员作为考录对象之一;对到今年底乡镇机关事业单位男满55周岁、女满50周岁且工作年限满20xx年的，或工作年限满30年的，可办理提前退休手续，享受退休人员待遇;乡镇行政机关正式在职人员，分流后退出编制序列，未就业的每月按本人20xx年国家规定工资标准的70%发放基本生活费，其中任副科级干部十年的可以享受正科级待遇，办理提前退休手续;乡镇机关正式在职人员，本人自愿、经批准辞去公职自谋职业的，可视其工作年限一次性发给辞职费;乡镇事业单位分流的正式人员，退出事业编制序列，可纳入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从1995年1月起补建基本养老保险个人帐户，以1995年以来历年的档案工资为交费基数，按11%的比例补缴个人帐户资金，退休时按照企业办法计发基本养老保险金;分流前已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的，分流后可以个人身份继续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退休时按机关事业单位计发保险金;乡镇事业单位正式人员，自愿辞去公职并与单位办理解除人事劳动关系手续的，既可以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也可以比照有关规定，给予一次性补偿;未就业的乡镇行政事业单位分流人员，可比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享受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再就业优惠政策;乡镇机构改革分流人员符合领取失业保险条件的，可向当地失业保险经办机构申请享受失业保险金及其他失业保险待遇。所有这些政策措施，各乡镇一定要不折不扣地落实。

第三，要积极稳妥地做好乡镇撤并工作。我们县乡镇撤并工作任务不重，85年丰港是全圩区，因为考虑向上争取水利、工程项目，设立了丰港乡。1991年大水以后，修建了桥沟大桥，现在无论是从今后的防汛，还是进一步整合资源，增强乡镇对区域的拉动功能、加快地方的经济发展来看，丰港、桥沟两乡合并都非常合适。不要站在个人的角度来看待乡镇合并，必须要站在全局的高度，不论是丰港、桥沟两乡的乡干部，还是村干部和群众，都不要带着感情色彩来看这个问题，乡村干部更不能带着个人利益来看待这个问题，来对待这次乡镇机构改革。我在这里提醒大家，不管你是从个人感情角度还是从个人利益角度，这次动员会以后，认识都必须统一。如果你仍然带着个人利益来对待这次改革，消极地、被动地、应付地对待这项工作，不客气地讲，县委、县政府将视其态度、行为来考虑你下步工作走向。对于个别干部不顾大局，擅自煽动或宣传、组织不明真相的群众对抗改革、对抗乡镇机构合并，我们将按照纪律要求，该采取组织措施，坚决采取组织措施，处理你没商量。希望在这一点上，两个乡的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一定要站在全局的高度，正确对待。对于你们个人的使用问题，要相信县委、相信组织会作妥善安排的，不要担心这，顾虑那，你们胡思乱想有什么用?唯有一条路就是投身到改革中来，以积极的态度、积极的行动来接受组织上对你的考验。我相信，两个乡的党政人大班子的同志和广大干部会做到这一点。昨天四大家联席会也作了研究，两乡合并，专门成立工作班子，县委、组织部长周辉，县人大副主任张守忠，副县长王振庆，县工会主席周炳华牵头，从组织、人事、财政抽调人员，今天下午要进一步研究。总的一条，保证固始的乡镇机构改革不给市委、市政府添麻烦，保证固始的改革工作正常进行，保证固始干部思想不乱，保证固始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稳定。

第四，要转变职能，理顺县乡关系。推进乡镇机构改革，关键在于转变乡镇政府职能。特别是免征农业税以后，乡镇党委、政府工作的任务发生了新的变化。这次乡镇机构改革，必须适应新形势的要求，重新界定乡镇职能，切实提高行政效能，着力构建行为规范、运转协调、公正透明、廉洁高效的乡镇行政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要改进乡镇工作的方式方法，把工作重点从直接办企业、抓生产经营等具体事务，转到提供政策服务、营造发展环境和维护社会稳定上，进一步加强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促进农民增收，努力建设服务型政府。乡镇不得包办企业投资决策，不得代替企业招商引资，不得直接干预企业和农民的生产经营活动，结合这次乡镇机构改革，县委、县政府决定，在全县范围内，按照省、市的安排，清理省、市、县三级下达给乡镇的一票否决和评比达标项目。凡不是中央和省委、省政府确定的一票否决项目 ，以及不应该由乡镇承担的评比达标项目，要一律取消。对保留的评比达标项目，也要严格进行规范，不准随意扩大评比检查内容和范围。今后，凡法律、法规规定由县级政府部门承担的职责，不准转嫁给乡镇政府承担。上级有关部门需要乡镇配合工作的，要提供必要的财力保障，并赋予相应的权限。对乡镇的工作考核只限于乡镇职能范围内的事项，原则上一年一次，并且由县委、县政府统一安排。

第五，要强化管理，建立有效的乡镇机构编制管理机制。搞好乡镇机构和人员编制管理，是深化和完善乡镇机构改革、巩固乡镇机构改革成果的关键。要严格控制乡镇机构和人员编制，坚决堵住不按编制多口进人的“口子”，建立有效的乡镇机构编制管理机制。省委、省政府决定，乡镇的行政和事业编制，由省一级实行宏观管理和总量控制，5年内只能减少不能增加;乡镇领导职数一经确认，不得改变。要建立和完善机构编制管理台帐，实行编制实名制管理和机构编制审核通知单制度，严把乡镇行政机关和事业单位进人关。乡镇行政机关和事业单位满编后，一律不准增加新的工作人员;乡镇领导干部调整交流的，也必须在编制内和职数内进行。要建立和完善机构编制管理与财政预算管理相互配套的约束机制，乡镇行政机关和事业单位的人员工资，实行县级统发;县级财政部门在机构编制部门核定的编制内，按照同级机构编制部门提供的编制内人员名单和人事部门核准的工资标准，逐人逐月发放工资。要将乡镇机构编制管理工作列入对乡镇和有关县直部门的考核内容，实行乡镇机构编制工作年度责任检查和离任述职报告制度;加强对机构编制管理执行情况的监督，严肃查处违反机构编制管理政策规定和纪律的行为。

三、狠抓落实，切实做好乡镇机构改革的组织实施工作

第一，要精心组织。各乡镇党委、政府要充分估计到这次乡镇机构改革面临的困难和问题，在实施过程中要精心组织，在改革的每一个步骤和环节上，都要有切实可行的组织措施和明确的处理办法。要严格掌握政策，保证各项改革政策措施的贯彻落实。要切实把握改革动态，针对改革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采取切实可行的对策和措施。要统筹兼顾，做到机构改革和各项日常工作两不误。实行领导联系点制度，县处级干部要深入所联系乡镇，加强指导和督促。乡镇党政一把手是改革的第一责任人。各乡镇要在充分调查研究的基础上，拟定本辖区乡镇机构改革实施意见，经上级编制部门审核后，报县乡镇机构改革领导小组备案。

第二，要密切配合。乡镇机构改革工作涉及面广，需要方方面面的配合。县组织、人事、财政、民政、劳动等部门，要分工负责，积极配合机构编制部门做好工作。县直有关部门要加强对改革的指导，制定相应的配套措施，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需要指出的是，长期以来，部门“条条”干预机构编制工作的现象屡禁不止，一定程度上造成了机构编制的膨胀。县直各部门要树立大局观念，克服部门利益，带头执行机构编制管理规定，切实做到部门利益服从全局利益、局部利益服从整体利益。业务主管部门不得以项目、资金、评比、检查、达标等手段干预乡镇的机构设置、职能配置和人员编制核定，不得要求上下级机构完全对应。部门代党委、政府起草的文件和领导讲话，不得涉及机构编制事宜。部门下发的文件和召开会议擅自规定机构编制事项的，一律无效。机构编制部门要认真履行职责，切实管好机构、管好编制、管好领导职数，对于违规违纪行为，要敢于坚持原则，敢于碰硬，敢于纠正。

第三，要保证按期完成。省委要求，这次乡镇机构改革年底前完成，不留过渡期，不准拖延。市委要求十二月十日前各县区全面完成人员定岗分流任务。这是根据我省的实际情况决定的，也是总结历次机构改革得出的一个基本经验。乡镇要有时间观念，严格按照《固始县深化和完善乡镇机构改革实施方案》要求，迅速贯彻落实，不折不扣执行，确保按时完成。各乡镇机构改革任务完成之前，乡镇党政一把手不再调整。要加强督导检查，县派到乡镇的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督导组，同时担负乡镇机构改革督导任务，机构改革不结束，督导组不撤回。县乡镇机构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抓好检查验收。

第四，要营造良好环境。要搞好改革政策的宣传，增强透明度，让乡镇的每个工作人员对改革政策都能熟悉和掌握。要深入细致地做好广大乡镇干部职工的思想政治工作，争取广大干部职工的理解和支持。对阻挠改革、违反规定的，要依法依纪从严查处。

同志们，这次乡镇机构改革意义重大，任务艰巨。我们相信，有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精心组织，有各乡镇各部门的密切配合，这次乡镇机构改革一定能够达到预期目的!

**乡镇机构改革会议讲话稿题目篇三**

乡镇机构改革是农村综合改革的重点任务之一。各地乡镇机构改革正在深入推进中,乡镇机构究竟怎么改,人们见仁见智,下面是本站小编给大家整理的乡镇机构改革工作会议讲话，仅供参考。

xx县地处黔中偏西，区域面积1090.49平方公里，辖5镇6乡，317个行政村10个居委会，220xx年年末户籍总人口45.47万人，是国家重点扶贫县之一。机构改革县编委办独立办公以来，按照机构编制政策法规，遵循社会经济发展规律，对改革乡镇行政管理体制、加强乡镇政权建设等问题进行了艰苦的探索，并取得了阶段性成效。机构改革前乡镇有行政编制520名，实有489人，改革后行政编制精简为429名(后增加周转编制2名)，实有421人，农村税费改革后，为了确保“”期间乡镇财政供养人员只减不增目标的实现，5年间除了补充选调生38名外，县委、政府严格空编补员，行政在编人员逐年减少，为388人，为341人。达到了既减轻财政负担，又保证工作运转的目的。我们的主要做法是。

一、立足实际，逐步完善乡镇党委、政府功能

乡镇党委、政府是国家政权的基石，是党和政府联系农民群众的桥梁和纽带，也是国家各项工作的落脚点。必须完善乡镇党委、政府功能，确保乡镇行政管理体制正常运转。

首先，我们从明确乡镇党委、政府的职责入手，理顺县乡责权关系。乡镇机构改革时，县委、政府要求乡镇要贯彻落实好党和国家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围绕“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四个方面，依照党的农村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地方组织法等政策法规全面履行职能，同时按照有所为有所不为的原则，适当调整乡镇在经济管理上的职能，切实把工作重点从直接抓招商引资、生产经营、催种催收等具体事务转到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扶持典型，为农户和各类经济主体进行示范引导、提供政策服务上来，更好的做好农业、农村、农民工作，使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得到更好的落实。

其次，适当下放权限，进一步完善乡镇管理和服务职能，努力做到责权一致。的乡镇机构改革，县委、政府将原来垂直管理的农业、畜牧、林业等涉农机构下划乡镇直接管理，设立农业服务中心，并加挂农业技术综合服务中心、畜牧兽医站、扶贫工作站三块牌子;将安全生产、村镇建设委托乡镇行使部分执法监察权，设立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站、村镇建设管理站，构建了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综合执法大队(内设乡镇执法中队)、县安全生产监察大队相互依托的体制框架等。通过适当放权，在责权下移中加强政权建设，为农村改革、发展、稳定提供了体制机制保障。

其三，进一步理顺县乡责权关系。的乡镇机构改革，县委、政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设置了中小学、卫生院、国土资源管理所等县级部门派驻机构，同时，为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城镇化建设，按照乡镇党委、政府的职能和“双重领导、双重管理”的要求，县委、政府明文规定对县级部门派驻机构的人事任免、干部职工调动和借用必须征得乡镇党委同意。

二、合理设置机构和人员编制，着力解决有人办事问题

以前，由于基层干部紧缺，为了保证工作不断，乡镇通过招工、招干、顶替、转干、退伍军人安置、毕业生分配等补充了大量人员，干部素质参差不齐，随着改革开放和现代化、信息化的推进，一些干部的知识结构和年龄结构难以适应发展的需要，影响基层工作。进行乡镇机构改革，关键要解决有人办事的问题。

首先，坚持政事分开的原则。的乡镇机构改革，我们根据党委、政府的工作职责和各乡镇的具体情况，人口在5万人以内的乡镇设立党政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信访办公室)5个党政办事机构，5万人以上的设立党政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信访办公室6个党政办事机构。同时，为了确保乡镇党政机关的正常运转，县委、政府还设置了为社会提供公益服务或为党政办事机构行使职能提供保障的部分事业单位，并明确党政办事机构与事业单位的隶属关系。

其次，大胆创新管理方式，确保乡镇工作开展。一是适当扩大党政领导交叉任职，将乡镇人民武装部部长同时兼任副乡镇长;二是采取综合设置办事机构和综合性工作岗位相结合，在党政办事机构内设置组织干事、教育干事等少数综合性工作岗位，确保工作职责落实到人。

其三，县委为了加强乡镇党委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功能，明确乡镇党委委员可享受副科级待遇，以最大限度激发乡镇干部的工作热情。

三、建立协调机制，为乡镇运转提供人员编制和财力支撑

乡镇要运转好，人力、财力保障是关键。我们主要从建立协调机制入手抓好相关工作。一是建立机构和人员编制“实名制”管理制度，将编制核定到人，确保乡镇管理不混乱。，县委组织部、编委办、人事劳动局联合开展身份清理，将干部职工的工作隶属关系全部理顺。，三部门又联合发布“定编定员”公告，将编制核定到每个乡镇干部，并建立了机构和人员编制“实名制”管理制度，每年将“实名制”管理、人员变化等情况在乡镇进行公告。二是开展“吃空饷”清理，使有限的财政用在刀刃上。，县纪委、组织部、编委办、人事劳动局、财政局联合开展清理“吃空饷”，对在编不在岗人员责令回到岗位，对逾期不回的23人作出除名、解除工作关系、停发工资等处理;对顶岗在册人员进行了清退。通过清理，确保体制高效运转。三是推行按编进人、按编预算、按编取酬，进一步完善乡镇在编人员数据库、机构编制管理台帐，做到编制数、实有人数、财政供养数一一对应，实现规范化管理，消除乡镇干部职工的后顾之忧。四是建立人员正常的流动机制。我们在严格控制编制和人员增长的同时，按照机构编制先行的原则，会同组织部门建立了“使用领导职数实行组织、编制部门对接制，使用编制实行机构编制部门审批制”的管理制度，在乡镇干部职工中形成了能上能下、能进能出、合理流动的良好氛围。五是建立工资会审制度。起，各乡镇必须在每月15日前进行工资审核，由县编委办先审核编制和实有人数，再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核工资标准及工资总额，县财政局最后核拨工资，保证乡镇的工资能及时到位。

同志们：

这次乡镇机构改革动员会，是在全县改革发展进入关键时期、农村牧区多项改革同步推进的新形势下，按照省、市关于乡镇机构改革工作总体安排部署，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贯彻落实好省、市乡镇机构改革工作要求，扎扎实实抓好我县乡镇机构改革，对于强力推进县域经济跨越式发展，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构建和谐县具有重要的意义。刚才，传达了《乡镇机构改革实施意见》、《人员分流实施意见》和《竞争上岗实施办法》，对全县乡镇机构改革工作进行了全面安排部署，我完全同意。请各乡镇、县直各有关部门认真领会，抓好贯彻落实。下面，就如何做好我县乡镇机构改革工作，讲三点意见。

一、统一思想，切实提高对乡镇机构改革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

乡镇机构改革是我们当前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省、市委都作了重点部署，提出了明确要求。搞好这次改革的关键，就是各乡镇党委、政府特别是党政负责人，要把思想统一到区、市和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充分认识做好这项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扎扎实实做好每项工作，确保乡镇机构改革任务的圆满完成。

(一)要充分认识乡镇机构改革的重要意义。抓好乡镇机构改革，是落实中央机构改革总体部署，确保政令畅通的必然要求。在去年6月初召开的全国农村税费改革试点工作会议上，中央对推进与农村税费改革相配套的乡镇机构改革提出了明确要求。这次农村综合配套改革的关键是乡镇机构改革。因此，我们一定要站在全局的高度，按照省、市关于乡镇机构改革工作的总体要求，切实抓紧抓好，抓出成效。乡镇机关直接面对农村牧区和农牧民，在整个党组织结构和行政管理系统中处于基础位置。乡镇是否廉洁高效、运转协调、行为规范，关系到农村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关系到党和政府在人民群众中的形象，关系到“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贯彻落实。通过这次乡镇机构改革，将从根本上解决乡镇超编严重、机构庞杂、效率低下等现象，建设一支精干高效的乡镇干部队伍，提高乡镇机关为民服务的本领，进一步密切党群、干群关系。抓好乡镇机构改革，还是巩固农村牧区税费改革成果，保证乡镇工作正常运行的现实选择。去年以来，县委、县政府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坚决落实各项支农惠农政策，在全县全部免征农业税，单此一项，就减少财政收入万元。收入减少了，如果机构人员得不到相应的精简，财政支出得不到减少，那么乡镇还要想方设法向农民伸手要钱，农民的负担还会出现反掸。因此，我们一定要适应农业税费取消后乡镇面临的新形势，抓好乡镇机构改革，进行乡镇管理体制创新，保证乡镇基层政权正常运转和乡镇基层党的领导坚强有力。

(二)要充分认识我县乡镇机构改革面临的任务。这次乡镇机构改革可以说是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从月份确定改革方案到组织实施，仅有一个多月的时间，并且改革内容多、难度大。对我县来说，改革的任务主要集中体现在五个方面。一是撤并乡镇。按照省的要求，本次乡镇机构改革的一个主要内容就是撤并乡镇，进行区划调整。我县由过去的个乡镇(含胜利农场)减少到个镇，撤并比例为。二是精简规范乡镇机构，特别是改革乡镇事业单位。按照这次改革要求，乡镇党政机构只设置三个综合性办公室，即党政综合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事业单位只设置三个中心，即农牧业综合服务中心、文化广电服务中心、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xx年，我们进行乡镇机构改革时，虽然也按照省、市的要求进行了改革，但改的并不彻底，在三个中心外，还有其他事业单位，这次我们都要进行精简撤并。三是乡镇人员定岗和分流安置工作。目前，我县共有乡镇行政事业机构个，涉及行政事业人员人。从现编制看，全县乡镇的行政编制超编人，事业单位编制超编人，每个乡镇都不同程度超编。按照这次改革要求，对超编人员要进行分流。四是清退非正式人员。全县苏木乡镇聘用、临时雇用人员，在这次改革中，都要一律清退。五是减少领导职数，我县乡镇原有领导职数为个，实际配备人，按规定减少到个，需要分流安置的领导大约人。从上述的五项中可以清楚的看到，我县的乡镇机构改革任务是十分艰巨的。

二、严格按照市委、政府的要求，扎实推进我县乡镇机构改革工作

月初，市委召开了专门会议，对全市乡镇机构改革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我们要严格按照省、市委的总体部署和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积极稳妥地推进全县乡镇机构改革工作。

(一)要切实转变苏木乡镇政府职能。转变乡镇政府职能是这次机构改革的重点，也是关键所在。要按照这次改革要求，把转变乡镇机构职能摆在这次机构改革的重要位置，使乡镇党委、政府适应农业税费改革取消后的工作环境、工作任务、工作手段发生重大变化的新形势，把工作重心转移到促进经济发展、加强社会管理、搞好公共服务、维护农村稳定、加强基层政权建设上来，通过职能的调整与重新定位，使乡镇政府从催粮催收等琐碎事务中解脱出来，更加注重研究制定促进当地经济发展的有效方法和措施，发展农牧民专业合作组织，提高农牧民进入市场的组织化程度;落实好中央对农村牧区的扶持政策，着力抓好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和农村牧区基础设施，改善农牧民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农牧民增收;在做好经济工作的同时，更加注重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逐步实现由管理型政府向服务型、法律型、效率型政府的转变，高效率地为农村牧区社会经济发展提供服务。

(二)要切实规范乡镇机构编制。精简机构和人员，是解决机构臃肿、人浮于事、减轻财政和农民负担、提高工作效率的基本途径，也是促进职能转变的重要条件。要严格按照省、市要求，根据职能需要，对我县乡镇机构、编制和领导职数进行调整、精简和规范，减少财政供养人员。乡镇党政机构设置，要坚持原定三个机构数额不变;乡镇行政编制和事业编制，坚持原核定的数额不变。乡镇党政领导职数总的要减少，原则上按每个乡镇名配备。

(三)要分类推进乡镇事业单位改革。乡镇事业单位改革涉及范围广、人员多，是这次改革的一个难点。要按照这次改革的要求，坚持政事分开、事企分开的原则，逐步推进乡镇事业单位改革，逐步实现由“养人”为主向“养事”为主转变。要合理区分乡镇事业单位所承担的管理性、公益性和经营性职能。管理性职能要收归政府，公益性职能要进行强化，经营性职能要坚决推向市场。

(四)要认真做好人员定岗和分流安置工作。精兵简政、分流人员是机构改革的难点。各乡镇要坚持“先竞岗、后分流”的原则，切实做好人员定岗和分流工作。所有乡镇无论是否存在超编，都要通过竞争上岗，对机关和事业单位人员重新定编定岗，做到“定编到人、定岗到人、分流到人”。对此，各乡镇必须严格执行机构编制部门核定的机构编制方案，在核定的机构、编制、人员和领导职数限额内进行人员定岗，严禁超编制、超职数配备人员。要千方百计拓宽分流渠道，不断探索、创新分流方式，把乡镇分流人员与推进农村经济发展相结合，与加强村级组织建设相结合，把精兵强将派到农村经济建设第一线，鼓励分流人员自主创业，切实做到减事、减人、减财政支出。要吃透政策，最大限度地用好政策，切实做好分流人员的思想工作，帮助分流人员解决实际困难，做到“无情分流，有情安置”，维护大局稳定。

(五)要大力加强乡镇干部队伍建设。乡镇干部队伍素质的高低，直接关系到党和政府在人民群众中的形象。要以这次机构改革为契机，认真贯彻《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坚持干部“四化”方针和德才兼备原则，以提高素质、优化结构、增强活力为重点，进一步配强配优领导班子，切实把“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干部选拔到领导岗位上来，形成朝气蓬勃、奋发有为的领导干部队伍。在乡镇干部和事业单位人员调整中，要坚持平等、公开、竞争、择优的原则，采取竞争上岗、实行聘任制等做法，逐步建立一个干部能上能下、能进能出、有效激励、严格监督、充满活力的选人用人机制，使干部队伍结构得到优化。同时，要以保持共产党员

先进性教育

活动为契机，加强机关干部队伍作风建设，加强基层领导干部的执政能力建设，彻底解决部分机关人浮于事、官僚主义、形式主义严重，法律观念淡薄、作风浮躁、办事拖拉等问题，切实提高干部队伍的整体素质。

乡镇机构改革事关全局，工作难度大，是一项政策性、原则性、程序性和纪律性都很强的工作，各乡镇、县直有关单位一定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认真抓好各项工作的落实，确保全县乡镇机构改革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一)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各乡镇、县直各单位要站在农村改革、发展、稳定的全局高度，充分认识这次机构改革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充分估计改革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要按照“统一思想、明确方向，坚定不移、有序推进，积极稳妥、确保稳定”的总要求，严守“机构编制只减不增”和“确保社会稳定”这两道“底线”，妥善化解和处理改革中出现的矛盾和问题，确保改革平稳进行。各乡镇党委、政府要切实按照省、市和县委、县政府的要求，对乡镇机构改革工作负总责，党政一把手要亲自挂帅，将改革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抓好落实。乡镇党委书记是改革的第一责任人，各乡镇要成立专门工作班子，认真制定方案，精心组织实施。县直有关部门要加强对改革的指导、督促、检查和配合，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二)要认真搞好组织实施。改革过程中要突出重点，尤其要做好定职能、定机构、定编制及人员定岗分流等工作。县乡镇机构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明确规定各乡镇和县直有关部门的工作责任，建立责任制;要制定工作台账，加强工作调度，密切掌握工作的推进情况，及时协调好工作环节的衔接;要加强工作督查，抽调一批懂政策、精业务的人员，组成督导小组，对改革工作进行督导，切实抓好工作任务的落实，妥善处理工作中可能出现的问题，做到推进有序，确保全县乡镇机构改革月底前完成。

(三)要处理好改革与工作的关系。目前正值年初时节，各项工作任务非常繁重、时间紧、头绪多。而在这次乡镇机构改革工作中，乡镇工作人员都面临着竞争上岗，所有临时聘用人员将要被清退，乡镇干部思想不稳、包袱沉重、压力巨大，势必对当前我们的各项工作造成很大影响。要确保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我们必须统筹兼顾，正确处理二者关系，做到机构改革和各项日常工作两不误，真正达到“思想不散、秩序不乱、工作不停、发展不慢”的目标。要通过改革减轻农民负担，铲除各种体制性障碍，理顺各种关系，引入新的竞争机制，激活乡镇活力，调动起广大干部职工的积极性，促进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保证全年工作任务的圆满完成。

(四)要按章办事，严肃纪律。要认真处理改革中的敏感问题，对于人员的进退去留，必须实行政策、标准、程序、结果“四公开”，严禁暗箱操作和任人唯亲。要严肃政治纪律，确保政令畅通、令行禁止，不准搞“上有政策、下有对策”;严肃机构编制制度，严禁超编进人。对违反规定的，要依法依纪从严查处。

同志们，这次乡镇机构改革工作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事关我县的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我们要以对党、对广大基层干部职工、对全县万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解放思想，坚定信心，知难而进，努力工作，狠抓落实，圆满完成苏木乡镇机构改革工作，为推进全县各项事业发展做出积极的贡献。

共

2

页，当前第

1

页

1

2

**乡镇机构改革会议讲话稿题目篇四**

市委、市政府召开这次全市深化乡镇机构改革工作会议，主要任务是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化乡镇机构改革的决策部署，安排部署全市深化乡镇机构改革工作，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确保全市深化乡镇机构改革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下面，我讲三点意见。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不断增强深化乡镇机构改革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一)深化乡镇机构改革是加强基层政权建设的重大举措。乡镇是我国最基础的政权组织，是党和人民群众血肉联系的一条重要纽带，是党和国家各项工作的落脚点，是农村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的直接领导者和管理者，也是广大人民群众反映意愿和要求的入口。随着农村工作形势的变化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完善，乡镇政权建设只能加强，不能削弱。乡镇政府需要进一步转变职能，理顺职责关系，创新体制机制，巩固农村税费改革成果，增强社会管理能力。因此，只有进一步深化乡镇机构改革才能不断加强和巩固基层政权建设，提高执行力、组织力，提高新形势下做好群众工作的能力和水平，才能真正把基层政权打造成为坚强的战斗堡垒，夯实党的执政基础。

(二)深化乡镇机构改革是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的重要保障。××年以来，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要求，我市全面取消了农业税，并相继开展了农村综合改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和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试点，实施了一系列强农惠农政策。这些强农惠农政策能否真正落到实处，能否持续发挥作用，关键在乡镇一级党政机构。因此，只有不断深化乡镇机构改革，提高乡镇党政机构履行职能、带动广大农民群众抓生产、搞建设的能力和水平，才能为农村经济社会和谐发展提供重要的保障。

(三)深化乡镇机构改革是提高公共服务能力的迫切需要。中央实施期间乡镇机构编制和财政供养人员只减不增的规定以来，乡镇机构编制和财政供养人员膨胀的势头得到了有效控制。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入，乡镇要适应新的发展要求，就需要进一步优化机构设置，严格控制人员编制，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因此，只有不断深化乡镇机构改革，科学合理设置机构和配备领导职数，严格控制机构编制和财政供养人员，才能巩固已经取得的改革成果，进一步压缩乡镇不必要的支出，不断提高乡镇工作的规范化和科学化水平，从而增强公共服务能力。

二、突出重点，抓住关键，认真做好深化乡镇机构改革工作

(一)要进一步转变乡镇政府职能。转变政府职能是新形势下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的核心内容，也是这次改革的重点。在改革中，各县区要结合各乡镇的实际，进一步明确不同类型乡镇转变职能的重点，力争在政府职能的转变上取得新的突破。一是要明确乡镇的职能定位。根据当前农业农村工作的特点和要求，乡镇要重点围绕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四个方面全面履行职能，认真贯彻落实好党和国家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做好“三农”工作。要结合不同乡镇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水平，针对经济发展状况、城镇化程度、地处边境和少数民族聚居，以及扶贫工作任务较重等不同类型乡镇的特点，进一步明确转变职能的重点，切忌搞“一刀切”。二是要突出经济工作的重点。要把经济工作的着力点放在营造良好发展环境、扶持典型进行示范引导上来，提高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要进一步做好乡村发展规划，推动产业结构调整。要加强农村基础设施、新型农村服务体系、村镇规划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强农惠农政策和措施，着力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突出问题，切实维护农民合法权益。三是要着力强化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要拓宽服务渠道，改进服务方式，方便群众办事;要进一步推进依法行政工作，为广大农民群众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服务，促进农村社会事业的发展;要进一步加强农村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维护稳定工作，确保社会稳定;要进一步加强对村民自治工作的指导，增强社会自治功能。四是要努力为乡镇职能转变创造条件。各县区要加大对乡镇的财政投入，切实保障工作经费，增强乡镇履行职责的能力;要依法赋予乡镇行政管理权和自主决策权;要严格控制对乡镇党政领导的“一票否决”事项，不属于乡镇职能的事项，不得列入考核范围。

(二)要进一步理顺责权关系。通过这次改革，进一步理顺关系，努力实现以责定权和权责对等。一是要进一步理顺县、乡、村的责权关系。今后，凡规定由县级以上政府承担的责任，不得转嫁给乡镇政府，应该由县级政府部门完成的行政事务，要严格实行以县为主、乡镇协助的体制，确需乡镇协助或委托乡镇完成的工作，要赋予乡镇相应的事权和财权;乡镇要进一步加强对村(居)民委员会选举、村务公开、资产财务的指导和监管，确保广大农民群众民主权力的合法行使。二是要进一步理顺乡镇事业单位的管理体制。近年来，随着乡镇事业站所的逐步上收，各级各部门对乡镇事业单位的管理体制问题一直争议不断，反映也较为强烈。在这次改革中，省委、省政府明确要求，乡镇事业单位实行以乡镇管理为主、上级业务部门进行业务指导的管理体制。各级各部门尤其是有关业务主管部门一定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从巩固基层政权、确保乡镇高效运转的高度出发，不折不扣抓好落实。在这里需要特别强调的是，在乡镇事业机构的下放和整合上，任何部门和单位都不得以任何理由强调自己的特殊性，必须确保省委、省政府的决定和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得到全面贯彻落实。三是要规范派驻机构人员管理。县级派驻乡镇的机构是乡镇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对这些单位和人员管理的好坏，直接关系到服务“三农”的质量和水平。抓好派驻机构的人员管理也是乡镇党委、政府义不容辞的职责。上级部门派驻乡镇的机构要自觉接受乡镇党委、政府的统一指导和协调，领导干部的任免要事先征求乡镇的意见，党群关系仍实行属地管理。县乡党委、政府和县级主管部门要从实际出发，认真研究探索符合本地区实际的管理办法，切实把这些队伍管好用好，发挥好作用。

(三)要进一步规范乡镇党政机构设置。在这次改革中，乡镇党政机构的设置既要注意与县级部门工作的衔接，又要结合乡镇党委、政府的特点和实际，开拓创新，大胆探索，确保乡镇机构设置更加科学合理。一是要规范党政机构的设置和整合职责。要按照精简统一效能的要求，统筹乡镇党政机构设置和职责配置，形成“机构设置统一规范、职责配置科学全面、人员分工合理有序、工作运转便民高效”的运行新方式。各县(区)要对现有机构、职能进行清理和有机整合，把工作职责细化到相应的综合办公室，明确职责，强化责任，整合力量，确保机构正常运转。在实施过程中决不允许搞“上有政策、下有对策”，决不允许设置过渡机构。二是要规范群团组织的设置。乡镇群团组织作为基层政权的重要组成部分，要按照有关规定或章程设置乡镇的人大、纪委、人民武装部和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组织，乡镇党委、政府以及各综合办公室要积极支持配合群团组织的工作，确保群团组织作用的发挥。三是要进一步规范为民服务机构的设置。根据加强政务服务体系建设的部署要求，各乡镇要全面建立和完善为民服务工作机制。在这次改革中，乡镇服务平台的架构要统一设置为乡镇为民服务中心，将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事项，统一集中到为民服务机构，实行“一站式”服务和“窗口式”办公，推行办事代理制，方便群众办事。

(四)要进一步规范乡镇事业单位设置。乡镇事业站所是为农民群众提供公共服务的重要载体。一是要坚持政事分开和精简统一效能的原则，打破部门界限，综合设置乡镇事业单位，集中力量、降低成本、拓宽服务面。乡镇事业单位设置总数不超过7个。除已明确的农业综合服务、人口和计划生育、文化广播电视、村镇规划建设、社会保障、财政所等6个事业机构外，各县区可根据各乡镇的特点和实际情况，增设1个事业机构，但所设置机构不能只是按系统单项职责简单地进行拆分。乡镇农、林、水机构整合的问题，是这次改革调研过程中比较集中反映的一个问题。省委8号文件明确要求综合设置，这是省委、省政府的统一部署和要求，是全省“一盘棋”，我们要认真贯彻落实。但不论怎么改，服务“三农”的功能只能增强，不能减弱，特别是一定要保证农、林、水等各项工作有人负责抓落实。乡镇事业单位综合设置后，不准在规定的限额之外再设置各类事业站所，原来设立的在这次改革中要一律撤并，坚决杜绝“两张皮”的现象。二是要结合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鼓励发展多元化的农村社会化服务组织和农民专业合作社，扶持社会力量兴办为农服务的公益性机构和经济实体，积极探索服务“三农”的新途径新办法，实现农村公益服务主体多元化和方式多样化，进一步提高农业公共服务能力。

(五)要严格机构编制管理。合理设置人员岗位，科学配备人员编制是确保乡镇高效运转的前提和基础。在这次改革中，各级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加强管理，巩固和发展已经取得的成果，确保乡镇机构高效运转。一是要严格控制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各县区要在市编委核定下达的人员编制总额内，综合考虑人口、国土面积、经济发展状况等因素，重新核定乡镇人员编制，进一步提高编制使用效率。在领导职数上，中小乡镇领导职数控制在9名以内;大乡镇控制在11名以内;人口超过10万的乡镇，符合条件的党委书记可按副县级配备;严禁超职数、超机构规格配备干部。二是要加强机构编制管理。各级各部门要认真贯彻执行机构编制管理各项政策和规定，不准擅自设立内设机构和提高内设机构的级别，不准越权审批机构编制。改革中，各县区要严格控制机构编制，严格执行确定的机构设置限额，一律不得突破;要严格控制财政供养人员规模，坚决守住机构编制和实有人员“只减不增”的底线。乡镇行政编制和事业编制由省实行宏观管理及总额控制，市负责分配下达，县区负责具体核定和管理，严禁县区挤占、挪用乡镇的人员编制，严禁县区长期借调、借用乡镇人员。同时，机构编制部门要进一步加快推进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加强对人员编制的动态管理，并向社会公开，接受群众监督。三是严禁超编进人，妥善安置超编人员。各县区要以这次改革为契机，严格实行乡镇机关和事业单位定编定岗、以岗定人、竞争上岗等管理办法，确保各项工作有人抓落实。机构编制部门要指导乡镇做好乡镇机构的工作流程再造，建立健全乡镇机构的服务协调工作机制，不断提高乡镇服务“三农”的工作质量和水平。今后，乡镇补充工作人员、配备领导干部、安置退役士兵士官等都必须在编制限额内进行，严禁超编进人，乡镇领导干部调整交流也必须在规定的编制和领导职数内进行。要严把人员入口关，严格落实《公务员法》和事业单位人员管理的各项规定，坚持凡进必考，严禁企事业单位人员未按公务员考录标准、条件和程序选拔，直接进入公务员队伍。同时，要制定政策措施，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乡镇工作，充实乡镇人员，优化人员结构，切实解决乡镇人员老化的问题。有条件的地方可探索政府购买公共服务的新机制，严格控制人员编制的增长，减少财政供养人员的增量。要妥善安置超编人员，对暂时无法安置的人员，要通过自然减员等多种渠道逐步进行消化。

三、精心组织，狠抓落实，确保乡镇机构改革任务圆满完成

深化乡镇机构改革是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是今年全市的一项重点工作。按照省委、省政府的要求，深化乡镇机构改革任务必须在今年11月底前基本完成，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统筹安排，狠抓落实，确保改革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一)要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各县区、各乡镇要建立健全组织领导机构，切实加强对深化乡镇机构改革工作的领导，党委书记是改革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党政一把手要亲自抓、负总责。要严格按确定的时限要求，周密部署，精心组织，把改革中可能出现的困难和问题考虑得更充分，把工作措施安排得更周密，确保改革取得实效。市、县(区)委编办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改革工作的指导、协调和督促检查，及时掌握工作进展情况，认真研究解决改革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确保改革不违规、不走样。

(二)要严肃纪律，加强督查。各县区要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不得各行其是，更不得搞变通。要严格组织人事纪律，严禁借机构改革之机突击提拔干部，严禁违反规定擅自提高干部职级待遇;严格财经纪律，严禁违反规定发放奖金补贴和纪念品，严禁私分变卖乡镇资产。在这里要特别强调的是：这次改革中，县、乡一律不得处置原站所的办公场所等固定资产，严防国有资产流失。各级业务主管部门要站在全局的高度，带头执行好改革的各项规定和机构编制管理规定，严禁以下发文件、项目资金审批和工作考核评价等方式干预乡镇的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配备。各级纪委、组织、监察、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财政、机构编制等部门要密切配合，加强机构编制的监督检查工作力度，切实管好机构、管好编制、管好领导职数，要将乡镇机构编制管理工作纳入县区、乡镇主要领导干部的考核内容，对改革中的违规违纪行为，要严肃查处，绝不姑息。

(三)要统筹兼顾，稳步推进。各级各部门要正确处理好改革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关系，妥善处理好改革与社会和谐稳定的关系，突出重点，统筹兼顾，稳步推进，切实把改革的各项工作做细做实;要进一步加强宣传引导，做好改革政策解释工作，教育广大干部职工服从组织安排，自觉支持改革，坚守岗位，恪尽职守，确保人心不散、工作不断、秩序不乱，做到机构改革与日常工作两不误、两促进。

同志们，深化乡镇机构改革工作，时间紧、任务重、责任大，让我们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精心组织，狠抓落实，高标准、高质量地完成好这次深化乡镇机构改革各项目标任务，为推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乡镇机构改革会议讲话稿题目篇五**

深化乡镇机构改革是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部署的重要任务。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深化乡镇机构改革的总体要求，我县制定上报了深化乡镇机构改革方案。×月×日，市委、市政府正式批复同意我县乡镇机构改革方案。刚才，\*副县长传达了省市深化乡镇机构改革精神、要求和我县《实施意见》的主要精神。这次会议的召开，标志着我县深化乡镇机构改革进入了组织实施阶段。下面，我就做好这次乡镇机构改革工作讲五点意见。

机构改革是政治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也是其他各项改革得以顺利进行的重要条件。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作为农村基层政权组织，是国家政权的基石，是党和政府密切联系群众的重要桥梁和纽带。深化乡镇机构改革，对于加强基层政权建设、统筹城乡发展、维护社会稳定、密切党群干群关系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深化乡镇机构改革，是提高执政能力、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的必然要求。乡镇(街道)是我国最基层的政权组织，担负着管理农村事务和服务农民的重要职责。乡镇(街道)执政能力的强弱直接影响党的执政基础，关系农村改革发展稳定大局。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不断完善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的不断推进，农村社会治理面临许多新情况、新挑战，这就要通过深化改革，进一步加强乡镇(街道)政权组织建设，提高乡镇(街道)党委(党工委)、政府(办事处)领导科学发展和驾驭复杂局面的能力，使乡镇(街道)真正成为密切联系群众、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能有效领导和管理本行政区域政治、经济、文化和各项社会事务的有活力、高效能的一级政权，巩固党的执政基础。

(二)深化乡镇机构改革，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建设服务型政府的客观要求。党的xx大提出了加快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建设服务型政府的重大任务。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必须加快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着力形成有利于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乡镇(街道)处于整个行政管理体制最前沿，直接面向农村和农民，在构建服务型政府方面更具必要性和紧迫性，在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推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维护一方平安，保障和改善民生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从实际看，目前的乡镇(街道)管理体制还不能完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要求，通过历次改革，虽然乡镇政府的自身改革和建设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离服务型政府的要求还有很大差距，为此，必须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深化乡镇机构改革，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完善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切实提高乡镇政府为农村经济社会发展、为农民群众服务的能力和水平，建设人民满意的基层政府。

(三)深化乡镇机构改革，是发挥主导作用、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基本保证。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是我国现代化进程中的重大历史任务，全面落实中央关于“三农”工作的一系列政策措施，推动农村政治、经济、文化的全面创新，不仅需要发挥农民群众的主体作用，也需要各级政府尤其是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的规划、引导和组织实施。近几年来，各乡镇(街道)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优化农业产业结构，大力发展特色高效农业，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为民办实事，维护社会稳定，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得到全面推进，新农村建设成效明显，但仍面临土地资源约束、建设资金不足、人才资源短缺、村庄规划滞后等困难和问题，迫切需要通过深化乡镇机构改革，进一步消除影响农业和农村发展的体制性障碍，增强乡镇组织动员能力，为新农村建设提供有力的组织保障。

(四)深化乡镇机构改革，是维护农村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现实需要。农村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组成部分，没有农村的和谐，就没有全县的和谐。当前，全县经济社会正处于转型时期，特别是农村经济社会的发展面临新的挑战。通过深化乡镇机构改革，提高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能力，有效化解各种社会矛盾，保持社会和谐稳定，为农村改革发展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二、准确把握乡镇机构改革的基本要求和主要任务

这次乡镇机构改革的基本要求是：按照精简、统一、效能的原则，推进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职能转变，理顺职责和条块关系，优化机构设置，创新体制机制，严格控制人员编制，建立精干高效的乡镇行政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建设服务型政府，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提供组织保障。

这次乡镇机构改革的主要任务是：围绕贯彻落实好党和国家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做好“三农”工作，把握重点，着力推进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职能转变。现阶段乡镇(街道)重点履行好以下四个方面的职能。

一是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要把工作的着力点放在营造环境、信息引导、技术服务、典型示范和落实强农惠农措施上来，积极探索繁荣农村经济的有效形式。大力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加快发展方式转变，促进现代农业发展。

二是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创新工作机制，设置“为民服务中心”，通过“一站式”服务、办事代理制等形式，改进服务方式，提高行政效能，方便群众办事，实现政府职能由管理型向服务型转变。大力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加快新型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着力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突出问题。加强城乡规划建设，改善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和人居环境。

三是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推进依法行政，严格依法履行职责，健全党和政府主导的维护农民权益机制，促进农村社会公平正义，保障农民合法权益。抓好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加强安全生产和公共安全管理，强化农村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健全农村利益协调和矛盾纠纷调处机制，综合发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的作用，及时排查化解社会矛盾，妥善处理突发性、群体性事件，确保社会稳定。

四是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加强党的农村基层组织和党员干部队伍建设，提高执政能力和服务水平。建立并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科学的绩效评价标准和考核体系。发展基层民主，建立民主决策、科学决策的程序和机制。依法指导村民自治，引导农民参与村级事务管理，推进村务公开，推动社区建设，促进农村和谐。

三、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切实增强做好乡镇机构改革的紧迫感和责任感

这次乡镇机构改革是党中央、国务院在新的发展形势下为化解“三农”问题而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是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加速推进农村城镇化进程，实现城乡统筹推进的重要举措，是优化基层政权、转变政府职能的必然选择，也是促进农村改革发展的大势所趋。全县广大干部职工特别是乡镇(街道)干部要充分认识和领会其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影响，把推进改革作为当前的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市的部署上来，积极稳妥地推进乡镇机构改革，切实把这项关系农村长远发展的大事抓紧、抓实、抓好。

(一)确保克期完成

从中央到省、市、县四级均开展了政府机构改革,为确保体制和管理方面的上下衔接，推进和深化乡镇机构改革。这次改革，根据省委云发〔×〕×号、玉发〔×〕×号、玉复〔×〕×号文件精神，县委、县政府印发了《\*\*县深化乡镇机构改革实施意见》。省、市要求必须于今年×月底前基本完成乡镇机构改革任务，这是一项政治任务，时间紧，任务重，各乡镇(街道)、县直相关部门必须按照省、市的要求，做好改革的各项工作，要实行倒排时间工作制度，分解各项工作任务，按时完成改革任务。

(二)加快职能转变

经过多次改革，乡镇政府职能得到了进一步转变，组织结构不断优化，服务质量逐步提高，政府自身建设不断加强，有力地推动了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但是，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政府职能转变还不到位，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薄弱，机构设置还不尽合理，政事不分、职责交叉、权责脱节、工作效率还不高的问题依然存在。这些问题，已影响到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职能的全面履行，影响了经济社会发展的进度和质量，影响了服务群众的质量和水平。这次乡镇机构改革的目的，就是要进一步转变职能，推动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由管理型向服务型转变,着力强化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努力提高乡镇(街道)社会管理科学化水平和服务“三农”的能力。通过改革，使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自身的定位与其承担的职责任务相适应，更好的推动乡镇(街道)经济社会发展。

四、把握重点、抓住关键，深入推进乡镇机构改革各项工作

这次乡镇机构改革没有把精简机构和人员编制作为改革的任务，而是把转变职能、理顺权责关系、创新体制机制、优化机构设置、建设服务型政府作为改革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在具体工作中，要切实把握好以下三个关键和重点：

(一)要抓好转变职能这个核心

转变职能是这次乡镇机构改革的核心，也是关键所在。根据现阶段乡镇(街道)的主要职能，结合实际，一要把经济工作的着力点放在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落实农村发展政策和强农惠农措施上来，促进农村经济发展。组织开展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推广农业先进适用技术。积极调整产业结构，培育特色优势产业和特色经济，扶持壮大龙头企业，推动现代农业发展。二要加快新型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着力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突出问题。大力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建立健全农村社会保障体系，完善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做好防灾减灾工作。拓宽服务渠道，健全和完善解决民生问题的办事制度和程序，改进服务方式，方便群众办事。三要着力强化社会管理职能。增强服务意识和业务水平，规范服务和管理，提高办事效率和行政水平。抓好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稳定农村低生育水平。做好乡镇信访和人民调解工作，加强农村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农村社会公共秩序，确保社会和谐稳定。四要加强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指导村民自治，引导农民积极参与村级事务管理，推进村务公开，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增强农村社会自治功能。通过创新服务载体，使基层组织的作用得到进一步发挥，党群众关系进一步密切，巩固党在基层一线的执政能力。

各乡镇(街道)要按照此次改革要求，把转变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职能摆在重要位置，切实将工作中心转移到促进经济发展、加强社会管理、搞好公共服务、维护农村稳定、加强基层政权建设上来。各乡镇(街道)要结合实际，在转变职能的基础上，突出工作重点。通过职能的调整与重新定位，更加注重抓好经济、民生及社会事业发展各项工作，逐步实现由管理型政府向服务型、法治型、效能型政府转变，为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高效、优质服务。

(二)要把握好理顺职责关系这个关键

长期以来，乡镇政府权责不一致的矛盾比较突出，普遍存在“看得见的管不着，管得着的看不见”问题, 为了解决这一问题，此次机构改革把理顺职责关系、增强乡镇(街道)履职能力作为改革的一个主要任务。各乡镇(街道)、各部门要以这次深化乡镇机构改革为契机，积极协调，明确部门和乡镇的事权、财权及各自应承担的责任，进一步理顺县与乡镇(街道)之间的关系，形成上下衔接、分工合理的职责体系，增强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在促进经济发展、提供公共服务、加强社会管理、推进基层民主等方面的职能作用。

(三)要抓住增强公共服务能力这个重点

这次乡镇(街道)机构改革，不是对乡镇(街道)机构数量的简单撤并，也不是对乡镇(街道)事业单位的机械合并或名称的简单变更，而是通过机制创新和制度建设，推动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进一步从“管理型”向“服务型”转变，迈出职能转变实质性步伐。各乡镇(街道)在这次乡镇机构改革中，要始终以人为本，服务为先，真正做到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要通过创新服务工作模式、服务机制和服务方式，进一步完善乡镇(街道)机构为农服务的公益性功能。要整合行政机构、事业单位的公共服务资源，建立面向群众的“为民服务中心”，采取“一站式”、“窗口式”等不同形式，推行办事代理制度，方便群众办事。实行集中办公、统一服务。健全办事制度、拓宽服务领域，丰富服务内容、公开办事依据，简化办事流程、提高办事效率，使广大群众真正从改革中得到便利和实惠。

五、加强领导、落实责任，确保乡镇机构改革工作按时完成

这次乡镇机构改革涉及面广，政策性强，各乡镇(街道)、各部门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确保此项工作顺利完成。

(一)切实加强领导，落实工作责任

我县乡镇机构改革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领导下，由各乡镇(街道)党委(党工委)、政府(办事处)负责组织实施，主要领导要亲自抓、负总责。县编办要做好改革的日常管理和服务指导工作。各部门要给予大力支持，加强协调配合，指导解决改革工作中的难点问题。这次会议后，各乡镇(街道)要按照会议的要求，立即行动，统筹谋划，组织专门力量，抓紧组织实施，新成立的机构在×月×日前人员调整到位、挂牌运行。各部门要关心、支持乡镇机构改革，综合设置机构，是改革的要求，不能因为改革而减小对乡镇(街道)的资金、技术等支持力度，仍然要一如既往的支持乡镇(街道)的各块工作。

(二)严肃各项纪律，加强监督检查

一是严明政治纪律。要加强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关于机构改革的决策部署，确保政令畅通。要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批复的改革方案，组织实施,推进改革，不能有令不行，各行其是，坚决杜绝“上有政策、下有对策”的情况发生。

二是严肃人事纪律。严禁借改革之机突击进人、提拔调整干部、评定专业技术职称等，严禁以虚报人员占用人员编制冒领财政资金。凡违反组织人事纪律做出的决定，一律无效，并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机构改革涉及的人员要正确对待进退留转，服从组织安排。

三是严肃财经纪律。要严格执行国家的各项财经纪律和国有资产管理规定，加强对资产和账户的管理，严格防止国有资产流失。严禁借改革之机用公款相互宴请、大吃大喝和安排旅游、高消费娱乐活动，严禁违反规定突击购买、配备、调换车辆和突击购买、分配住房。严禁突击发放奖金、补贴和纪念品。纪检监察、财政、审计等部门要加强监督检查和协调指导，组织做好机构改革涉及单位的资产清理、登记和移交工作，严防国有资产流失。

四是严肃保密纪律。严格遵守保密纪律，要认真保管好文件资料和档案，要维护档案的完整性和真实性，不得擅自涂改、抽取、伪造或销毁档案。

机构改革期间，纪检监察、组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财政、审计、机构编制等部门要各负其责，密切配合，加强指导监督，及时发现和纠正存在的问题，对违反机构改革纪律的要坚决查处，严肃追究有关人员和领导的责任，确保机构改革工作顺利进行。

(三)要做好思想工作，确保干部队伍稳定

维护职工利益和工作需要结合起来，做到任人唯贤，各尽所长，努力把广大干部职工参与改革的积极性引导好、保护好、发挥好,营造良好的改革环境。

各乡镇(街道)、县直相关部门要做好撤并划转单位干部职工

的思想工作，要正确看待划转，正确理解和对待个人工作岗位的调整变动，保持平常心态，服从调整安排，思想统一稳定，保持职工思想不乱、队伍不散、工作秩序不乱，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四)要统筹兼顾，抓好机构改革和当前各项工作

今年，是“”规划的启动之年。目前，已进入年底，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工作繁杂、任务繁重，在确保做好机构改革工作的同时，要统筹兼顾，做好其他工作，做到改革和发展两不误，真正达到以改革促发展，以改革促和谐的目的，做到“两不误、两促进”，切实推进各项工作，圆满完成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项目标任务。

同志们，这次深化乡镇机构改革，意义重大，任务艰巨。各乡镇(街道)、各部门一定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服从大局，落实责任，严肃纪律，统筹兼顾，确保机构改革和经济社会发展积极稳步推进，要以高度负责的态度，坚定信心，扎实工作，为促进\*\*科学发展、加快发展、率先发展、和谐发展提供体制机制保障。

**乡镇机构改革会议讲话稿题目篇六**

2024年，我镇的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在、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各部门的能力配合下，在各村两委会的大力支持下，经过全体计生人的努力拼搏，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全年全镇出生328人，其中政策内出生282人，政策外出生46人。在政策外出生孩次中，政策外多孩子出生13人，符合政策生育率8%，政策外多孩率为 %，在全县21个乡镇场中综合排名 名，基本完成了年初签订的各项任务指标。在本年度工作中，轩安牛同志获得全县计划生育“先进工作者”荣誉称号，董家台村计生女专干周英子同志被评为“十佳女专干”。在此，请允许我代表镇党委、政府向给予计划生育工作大力支持的各部门、各村两委会和广大计生工作人员致以崇高的敬意和由衷心的感谢！

7、政策外多孩率高。去年政策外多孩出生13人，政策外多孩率为3.9%，而责任指标仅为0.7%，我镇超过了责任指标近5倍！也就是这项指标，使我镇去年的计划生育工作综合得分受到了严重地影响。

计划生育工作是国策大家都知道，抓了这么多年，我们力气花了不小，人力投入不少，代价不可谓不高，梅铺镇计划生育工作为什么还是这么被动。我想，有以下几方面值得我们共同去重视。

六是素质不到位。个别村只注重抓农业和农村经济工作，而忽视了两个“一票否决”的计划生育工作，村干部怕得罪人，不敢大胆工作，没有找到破解计生难题的办法，对存在的问题束手无策，没有招法；个别计生主任不与镇党委、政府保持一致，责任心不强，工作不实，畏难厌战，怨天尤人，临阵退缩，通风报信，工作极端不负责任；个别人员业务不精，责任心不强，独立工作能力差，对计生工作情况不清，底数不明，政策不清，业务不明，更有甚者弄虚作假，欺上瞒下，瞒报漏报。

同志们:

今天,镇人大主席团组织在我镇的市、县人大代表、镇人大代表,对部分镇政府班子领导、镇直各单位和政府职能站所进行述职并接受人大代表的评议,这是一次很重要的活动。会上,人大代表本着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对部分政府班子成员、各基层站所的履职情况进行了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民-主评议,体现了严肃认真高度负责的精神。会议开的很好,达到了预期的目的。党委认为,这次会议是强化监督职能,拓展监督途径的有益探索,有利于增加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民-主意识和法制观念,调动干部干事的积极性,促进党风廉政建设。在这里,我代表镇党委对镇人大主席团和参加评议的各位代表表示衷心的感谢!

一是要刻苦学习,提高素质。一个干部不学习、不读书,就会缺少“灵气”,就不能适应工作需要。希望同志们多挤出些时间学习,在建设学习型社会中发挥表率作用。特别是要加强对本职业务和知识的学习,不断提高自身的业务素质和理论水平,提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增强工作的原则性、系统性、预见性和创造性。

二是要密切同人民群众的联系。各站所都是窗口单位,是直接面向群众、服务群众的,各站所服务质量的好坏,服务态度的好坏,体现和代表的是党和政府的形象。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必须坚持党的群众路线,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意识,把实现人民群众的利益作为我们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坚决防止和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在任何时候都要有甘当人民勤务员的自觉意识,时时处处为群众着想,要带着感情去做群众工作,对群众的疾苦要有责任感,对群众的事业要有使命感,不断从工作中积累经验,把加强和改进群众工作贯彻到党的建设和政权建设的各项工作中。

三是要艰苦奋斗,廉洁自律。反对和防治腐-败,是一项重大的政治任务。大家必须严格按照中央的八项规定办事,必须以身作则,清正廉洁,正确认识手中的权力,正确使用手中的权力,严格管好权用好权。认真贯彻《廉政准则》,自重、自省、自警、自励,对存在的问题要敢抓敢管,切实负起责任,同时也要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敢于抵触各类腐朽思想的侵蚀和各类腐-败现象,保持一身正气。

四是要自觉接受人大的监督。人大开展的述职评议,是落实党的精神的重要措施和具体实践。大家要自觉把工作置于人大的监督下,贯彻和落实人大通过的各项决议、决定,主动向人大报告工作,接受人大开展的执法检查和评议,办理人大代表的意见和建议、批评。同时,还要自觉接受社会舆-论的监督,接受其他国家机关的法律监督,把各项工作都提高到一个新水平。

同志们,通过这次述职评议,我们都或多或少的发现了一些不足,受到了一些教育。希望大家在今后的工作中,要根据会议的要求,认真反省自己以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认真总结经验,查找不足,举一反三,切实提高为人民服务的水平,把我镇的各项事业不断推向前进,以实际行动报答党和人民对我们的期望。

谢谢大家!

**乡镇机构改革会议讲话稿题目篇七**

这次乡镇机构改革动员会，是在全县改革发展进入关键时期、农村牧区多项改革同步推进的新形势下，按照省、市关于乡镇机构改革工作总体安排部署，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贯彻落实好省、市乡镇机构改革工作要求，扎扎实实抓好我县乡镇机构改革，对于强力推进县域经济跨越式发展，巩固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构建和谐县具有重要的意义。刚才，传达了《乡镇机构改革实施意见》、《人员分流实施意见》和《竞争上岗实施办法》，对全县乡镇机构改革工作进行了全面安排部署，我完全同意。请各乡镇、县直各有关部门认真领会，抓好贯彻落实。下面，就如何做好我县乡镇机构改革工作，讲三点意见。

一、统一思想，切实提高对乡镇机构改革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

乡镇机构改革是我们当前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省、市委都作了重点部署，提出了明确要求。搞好这次改革的关键，就是各乡镇党委、政府特别是党政负责人，要把思想统一到区、市和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充分认识做好这项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扎扎实实做好每项工作，确保乡镇机构改革任务的圆满完成。

(一)要充分认识乡镇机构改革的重要意义。抓好乡镇机构改革，是落实中央机构改革总体部署，确保政令畅通的必然要求。在去年6月初召开的全国农村税费改革试点工作会议上，中央对推进与农村税费改革相配套的乡镇机构改革提出了明确要求。这次农村综合配套改革的关键是乡镇机构改革。因此，我们一定要站在全局的高度，按照省、市关于乡镇机构改革工作的总体要求，切实抓紧抓好，抓出成效。乡镇机关直接面对农村牧区和农牧民，在整个党组织结构和行政管理系统中处于基础位置。乡镇是否廉洁高效、运转协调、行为规范，关系到农村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关系到党和政府在人民群众中的形象，关系到“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贯彻落实。通过这次乡镇机构改革，将从根本上解决乡镇超编严重、机构庞杂、效率低下等现象，建设一支精干高效的乡镇干部队伍，提高乡镇机关为民服务的本领，进一步密切党群、干群关系。抓好乡镇机构改革，还是巩固农村牧区税费改革成果，保证乡镇工作正常运行的现实选择。去年以来，县委、县政府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坚决落实各项支农惠农政策，在全县全部免征农业税，单此一项，就减少财政收入万元。收入减少了，如果机构人员得不到相应的精简，财政支出得不到减少，那么乡镇还要想方设法向农民伸手要钱，农民的负担还会出现反掸。因此，我们一定要适应农业税费取消后乡镇面临的新形势，抓好乡镇机构改革，进行乡镇管理体制创新，保证乡镇基层政权正常运转和乡镇基层党的领导坚强有力。

(二)要充分认识我县乡镇机构改革面临的任务。这次乡镇机构改革可以说是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从月份确定改革方案到组织实施，仅有一个多月的时间，并且改革内容多、难度大。对我县来说，改革的任务主要集中体现在五个方面。一是撤并乡镇。按照省的要求，本次乡镇机构改革的一个主要内容就是撤并乡镇，进行区划调整。我县由过去的个乡镇(含胜利农场)减少到个镇，撤并比例为。二是精简规范乡镇机构，特别是改革乡镇事业单位。按照这次改革要求，乡镇党政机构只设置三个综合性办公室，即党政综合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事业单位只设置三个中心，即农牧业综合服务中心、文化广电服务中心、计划生育服务中心。20xx年，我们进行乡镇机构改革时，虽然也按照省、市的要求进行了改革，但改的并不彻底，在三个中心外，还有其他事业单位，这次我们都要进行精简撤并。三是乡镇人员定岗和分流安置工作。目前，我县共有乡镇行政事业机构个，涉及行政事业人员人。从现编制看，全县乡镇的行政编制超编人，事业单位编制超编人，每个乡镇都不同程度超编。按照这次改革要求，对超编人员要进行分流。四是清退非正式人员。全县苏木乡镇聘用、临时雇用人员，在这次改革中，都要一律清退。五是减少领导职数，我县乡镇原有领导职数为个，实际配备人，按规定减少到个，需要分流安置的领导大约人。从上述的五项中可以清楚的看到，我县的乡镇机构改革任务是十分艰巨的。

二、严格按照市委、政府的要求，扎实推进我县乡镇机构改革工作

月初，市委召开了专门会议，对全市乡镇机构改革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我们要严格按照省、市委的总体部署和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积极稳妥地推进全县乡镇机构改革工作。

(一)要切实转变苏木乡镇政府职能。转变乡镇政府职能是这次机构改革的重点，也是关键所在。要按照这次改革要求，把转变乡镇机构职能摆在这次机构改革的重要位置，使乡镇党委、政府适应农业税费改革取消后的工作环境、工作任务、工作手段发生重大变化的新形势，把工作重心转移到促进经济发展、加强社会管理、搞好公共服务、维护农村稳定、加强基层政权建设上来，通过职能的调整与重新定位，使乡镇政府从催粮催收等琐碎事务中解脱出来，更加注重研究制定促进当地经济发展的有效方法和措施，发展农牧民专业合作组织，提高农牧民进入市场的组织化程度;落实好中央对农村牧区的扶持政策，着力抓好农田水利基本建设和农村牧区基础设施，改善农牧民生产、生活条件，促进农牧民增收;在做好经济工作的同时，更加注重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逐步实现由管理型政府向服务型、法律型、效率型政府的转变，高效率地为农村牧区社会经济发展提供服务。

(二)要切实规范乡镇机构编制。精简机构和人员，是解决机构臃肿、人浮于事、减轻财政和农民负担、提高工作效率的基本途径，也是促进职能转变的重要条件。要严格按照省、市要求，根据职能需要，对我县乡镇机构、编制和领导职数进行调整、精简和规范，减少财政供养人员。乡镇党政机构设置，要坚持原定三个机构数额不变;乡镇行政编制和事业编制，坚持原核定的数额不变。乡镇党政领导职数总的要减少，原则上按每个乡镇名配备。

(三)要分类推进乡镇事业单位改革。乡镇事业单位改革涉及范围广、人员多，是这次改革的一个难点。要按照这次改革的要求，坚持政事分开、事企分开的原则，逐步推进乡镇事业单位改革，逐步实现由“养人”为主向“养事”为主转变。要合理区分乡镇事业单位所承担的管理性、公益性和经营性职能。管理性职能要收归政府，公益性职能要进行强化，经营性职能要坚决推向市场。

(四)要认真做好人员定岗和分流安置工作。精兵简政、分流人员是机构改革的难点。各乡镇要坚持“先竞岗、后分流”的原则，切实做好人员定岗和分流工作。所有乡镇无论是否存在超编，都要通过竞争上岗，对机关和事业单位人员重新定编定岗，做到“定编到人、定岗到人、分流到人”。对此，各乡镇必须严格执行机构编制部门核定的机构编制方案，在核定的机构、编制、人员和领导职数限额内进行人员定岗，严禁超编制、超职数配备人员。要千方百计拓宽分流渠道，不断探索、创新分流方式，把乡镇分流人员与推进农村经济发展相结合，与加强村级组织建设相结合，把精兵强将派到农村经济建设第一线，鼓励分流人员自主创业，切实做到减事、减人、减财政支出。要吃透政策，最大限度地用好政策，切实做好分流人员的思想工作，帮助分流人员解决实际困难，做到“无情分流，有情安置”，维护大局稳定。

(五)要大力加强乡镇干部队伍建设。乡镇干部队伍素质的高低，直接关系到党和政府在人民群众中的形象。要以这次机构改革为契机，认真贯彻《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坚持干部“四化”方针和德才兼备原则，以提高素质、优化结构、增强活力为重点，进一步配强配优领导班子，切实把“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干部选拔到领导岗位上来，形成朝气蓬勃、奋发有为的领导干部队伍。在乡镇干部和事业单位人员调整中，要坚持平等、公开、竞争、择优的原则，采取竞争上岗、实行聘任制等做法，逐步建立一个干部能上能下、能进能出、有效激励、严格监督、充满活力的选人用人机制，使干部队伍结构得到优化。同时，要以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为契机，加强机关干部队伍作风建设，加强基层领导干部的执政能力建设，彻底解决部分机关人浮于事、官僚主义、形式主义严重，法律观念淡薄、作风浮躁、办事拖拉等问题，切实提高干部队伍的整体素质。

乡镇机构改革事关全局，工作难度大，是一项政策性、原则性、程序性和纪律性都很强的工作，各乡镇、县直有关单位一定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认真抓好各项工作的落实，确保全县乡镇机构改革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一)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各乡镇、县直各单位要站在农村改革、发展、稳定的全局高度，充分认识这次机构改革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充分估计改革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要按照“统一思想、明确方向，坚定不移、有序推进，积极稳妥、确保稳定”的总要求，严守“机构编制只减不增”和“确保社会稳定”这两道“底线”，妥善化解和处理改革中出现的矛盾和问题，确保改革平稳进行。各乡镇党委、政府要切实按照省、市和县委、县政府的要求，对乡镇机构改革工作负总责，党政一把手要亲自挂帅，将改革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抓好落实。乡镇党委书记是改革的第一责任人，各乡镇要成立专门工作班子，认真制定方案，精心组织实施。县直有关部门要加强对改革的指导、督促、检查和配合，形成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二)要认真搞好组织实施。改革过程中要突出重点，尤其要做好定职能、定机构、定编制及人员定岗分流等工作。县乡镇机构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要明确规定各乡镇和县直有关部门的工作责任，建立责任制;要制定工作台账，加强工作调度，密切掌握工作的推进情况，及时协调好工作环节的衔接;要加强工作督查，抽调一批懂政策、精业务的人员，组成督导小组，对改革工作进行督导，切实抓好工作任务的落实，妥善处理工作中可能出现的问题，做到推进有序，确保全县乡镇机构改革月底前完成。

(三)要处理好改革与工作的关系。目前正值年初时节，各项工作任务非常繁重、时间紧、头绪多。而在这次乡镇机构改革工作中，乡镇工作人员都面临着竞争上岗，所有临时聘用人员将要被清退，乡镇干部思想不稳、包袱沉重、压力巨大，势必对当前我们的各项工作造成很大影响。要确保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我们必须统筹兼顾，正确处理二者关系，做到机构改革和各项日常工作两不误，真正达到“思想不散、秩序不乱、工作不停、发展不慢”的目标。要通过改革减轻农民负担，铲除各种体制性障碍，理顺各种关系，引入新的竞争机制，激活乡镇活力，调动起广大干部职工的积极性，促进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保证全年工作任务的圆满完成。

(四)要按章办事，严肃纪律。要认真处理改革中的敏感问题，对于人员的进退去留，必须实行政策、标准、程序、结果“四公开”，严禁暗箱操作和任人唯亲。要严肃政治纪律，确保政令畅通、令行禁止，不准搞“上有政策、下有对策”;严肃机构编制制度，严禁超编进人。对违反规定的，要依法依纪从严查处。

同志们，这次乡镇机构改革工作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事关我县的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我们要以对党、对广大基层干部职工、对全县万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解放思想，坚定信心，知难而进，努力工作，狠抓落实，圆满完成苏木乡镇机构改革工作，为推进全县各项事业发展做出积极的贡献。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